

兰州市医疗保障服务医师信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序号	一级指标 (4)	二级指标 (23)	指标释义	评分规则	指标设计依据				指标类型	记分周期规则	数据获取方式	数据采集部门	备注
					条例	定点机构管理办法	协议	信用管理办法					
1	服务管理	推诿拒诊	医保医师发生推诿、拒诊参保人员的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5分。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2		举报投诉	医保医师发生医疗服务态度差、对医保政策解释不准确等行为导致参保人员投诉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5分。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3		身份识别	医保医师未按规定核验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凭证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5分。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4		诱导购药	医保医师诱导参保人员购买高价药品、自费药品、自费器械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5分。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5		医保管理配合情况	医保医师不主动配合医保部门管理；或拒绝、阻挠医保部门开展必要监督检查的行为。	查实一例扣5分。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6		分解住院	医保医师发生分解住院的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7		挂床住院	医保医师发生挂床住院的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8		违规诊疗	医保医师违反相关规定，发生过度诊疗、过度检查、分解处方、超量开药、重复开药或者提供其他不必要的医药服务的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9		违规收费	医保医师违反相关规定，发生重复收费、超标准收费、分解项目收费的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10		串换项目	医保医师违反相关规定，发生串换药品、医用耗材、诊疗项目和服务设施的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11		转卖药品	医保医师违反相关规定，为参保人员利用其享受医疗保障待遇的机会转卖药品，接受返还现金、实物或者获得其他非法利益提供便利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12		费用结算	医保医师违反相关规定，将不属于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药费用纳入医疗保障基金结算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部门	

序号	一级指标 (4)	二级指标 (23)	指标释义	评分规则	指标设计依据				指标类型	记分周期规则	数据获取方式	数据采集部门	备注
					条例	定点机构管理办法	协议	信用管理办法					
13		知情同意	除急诊、抢救等特殊情形外，医保医师未经参保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监护人同意提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以外的医药服务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机构	
14		病种高套	医保医师不遵守按病种分值结算管理相关规定，发生高套病种分值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机构	
15		低标准入院	医保医师将不符合入院指征的参保人员收治入院的行为被医保部门查实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机构	
16		公益活动	参加医保部门组织的义诊、公益宣传培训等情况。	经医保部门认定，一次加1分，最多加5分。			√		加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机构	
17		行政处理	医保医师因违反医疗服务协议有关规定和具有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违法违规行为被医疗保障部门处理的。	1、约谈、整改、没收违法所得一次扣10分，拒不整改则评价结果直接为“D”级； 2、中止服务资格一次扣20分； 3、取消服务资格，暂停信用评价，评价结果直接为“D”级。		√			扣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日常工作检查记录	医保经办机构	
18	处理处罚	收受贿赂	在医疗保障基金使用过程中，收受贿赂或者取得其他非法收入。	评价结果直接为“D”级。	√				直接定级	须进行信用修复，否则维持原评级。信用修复完成后，停止公示，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医疗机构填报	医保行政部门	
19		欺诈骗保	医保医师被查实存在诱导、协助他人冒名或者虚假就医、购药，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者串通他人虚开费用单据，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支出的行为；或伪造、变造、隐匿、涂改、销毁医学文书、医学证明、会计凭证、电子信息等有关资料，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支出的行为；或虚构医药服务项目，骗取医疗保障基金支出的行为。	医师因欺诈骗保移送公安部门追究刑事责任，自移送起暂停该医师信用评价工作。评价结果直接为“D”级。	√				直接定级	须进行信用修复，否则维持原评级。信用修复完成后，停止公示，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行政处罚决定	医保行政部门	
20		其他部门行政处理	医保医师被卫生健康、市场监管等相关行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查实一例扣10分。				√	扣分	按年记分，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记分。	公开信息	其他部门	
21	社会信用	纪律处罚	医保医师被纪律监察部门处罚、处理的情况。	评价结果直接为“D”级				√	直接定级	须进行信用修复，否则维持原评级。信用修复完成后，停止公示，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公开信息	其他部门	

序号	一级指标 (4)	二级指标 (23)	指标释义	评分规则	指标设计依据				指标类型	记分周期规则	数据获取方式	数据采集部门	备注
					条例	定点机构管理办法	协议	信用管理办法					
22		舆情报道	医保医师被媒体公开曝光正负面新闻的情况。	被主流媒体正面报道的，一次加1分；被主流媒体负面报道的，一次扣2分。先加后减。大于等于5分，加5分；大于0分，小于5分，加实际分；小于等于0分，扣实际分，最多扣20分。发生重大负面舆情（市医疗保障局确定），评价结果直接定为“D”级。				√	量化评分	按年记分，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记分。	公开信息	其他部门	
23	突出贡献	表彰奖励	近三年内，医保医师在医疗保障领域做出特殊贡献，获得党中央、国务院、国家医疗保障局，以及甘肃省各级党委、各级人民政府、各级医疗保障部门表彰奖励情况。	近三年内，个人在医疗保障领域做出特殊贡献，获得党中央、国务院表彰奖励，加20分；获得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或国家医保部门表彰奖励，加12分；获得兰州市党委、兰州市人民政府或省医保部门表彰奖励，加8分；获得兰州地区县区党委、兰州地区县区人民政府或市医保部门表彰奖励，加6分；获得县区医保部门表彰奖励，加2分。此项最高得分为20分，以获得最高表彰奖励分值为最后得分，不做累加计算。				√	加分	动态更新，年底清零，下一个自然年重新积分。	主动申报	执业机构	